



联合国

FCCC/KP/CMP/2015/L.6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10 Dec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十一届会议
2015年11月30日至12月11日，巴黎
议程项目 11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主席的提案

第-/CMP.11号决定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忆及第 29/CMP.1、6/CMP.2、6/CMP.4、15/CMP.7、10/CMP.8、2/CP.7
和 2/CP.17 号决定，

1. 请附属履行机构在第四十四届会议(2016年5月)上，根据第-/CP.21号¹决定附件所载职权范围对第 2/CP.7 号决定确立、第 29/CMP.1 号决定重申的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框架的执行情况进行第三次全面审查，以期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供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二届会议(2016年11月)审议和通过；
2. 决定将在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十四届会议期间举办的德班论坛第五次会议应通过共享有关《京都议定书》的信息和各种经验，探讨加强能力建设的潜在途径；

¹ 提议在缔约方会议议程项目 15 之下通过的决定草案。



3. 请缔约方在 2016 年 3 月 9 日之前，作为根据第 6/CMP.2 号决定提交的年度材料的一部分，通过提交信息的门户网站² 就德班论坛第五次会议可能审议的与《京都议定书》相关的专题提交建议。

² <http://www.unfccc.int/5900>。